

北京大学医学部

关于2021年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 研究生阶段考核工作的通知

北医(2021)部研字116号

各学院、医院，相关教学医院：

2021年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研究生阶段考核工作即将开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一) 2019级及以前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通过医师资格考试、完成培养方案硕士阶段临床能力训练、且课程成绩与转科考核成绩合格者方能参加考试。

(二) 2021年及以前入学的以同等学力申请临床/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人员。

二、考核科目

笔试部分：专业理论、专业英语

面试部分：临床思维、临床技能

三、考核时间

专业理论和专业英语：2021年11月6日

临床思维、临床技能：2021年11月8日~2021年11月19日，各专业具体考核时间见研究生院相应通知。

四、报名流程

(一) 网上报名与学院初审

1. 考生网上报名

报名考生应在“北京大学医学部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时间：2021年9月13日9:00至2021年9月17日17:00。

网上报名步骤:

(1) 考生凭“用户名”和“用户密码”登录进入“管理系统”
(网址: <http://grs.bjmu.edu.cn/yjs/application/main.jsp>)。

(2) 进入“培养管理”-“临床能力考核”-“学生报名”-“新增报名”。

报名类别填写: 首次参加考核的研究生及以 2010~2014 年北京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第一阶段培训合格证书接受入学的同等学力人员选择“申请四科考核”, 首次参加考核的以同等学力申请学位的规范化培训住院医师和以 2015 年及以后北京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接受入学的同等学力人员选择“申请英语考核”, 所有申请补考的考生选择“申请补考”。

二级学科为内科学、外科学、影像医学与核医学、肿瘤学的考生需填写三级学科。

填写完成相关信息后提交即可完成网上报名。

2. 学院网上资格审核

各学院、医院主管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管理系统”, 对本单位考生的报名资格进行网上初审。

学院初审时间: 2021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20 日。

学院初审的具体要求见《2021 年度北京大学医学部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研究生阶段考核工作资格审核要求》(附件 1)。

学院初审操作步骤:

(1) 学院凭“用户名”和“用户密码”登录进入“管理系统”。

(2) 进入“培养管理”-“临床能力考核”-“学生报名审核”。

审核结果分为: 通过(考生具备考核报名资格)、不通过(考生不具备考核报名资格, 报名过程终止)、退回(考生信息填写错误, 可修改后再次提交报名申请)。

(二) 研究生院审核

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抽查复审研究生临床科室轮转情况。

（三）下载准考证

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准考证可从“管理系统”内自动生成，由考生登录“管理系统”，进入“培养管理”-“临床能力考核”-“学生报名”-“查看考试安排及打印准考证”，打印准考证。“管理系统”内无电子照片信息的考生，打印后在“照片”位置粘贴本人近期一寸彩色免冠照片并到所在学院（基地）主管办公室在照片上骑缝盖章。

五、注意事项

（一）考生和学院应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在各环节截止时间前完成相关工作，届时系统将自动关闭相应功能，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不予受理。

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一律不允许参加阶段考核，凡在报名材料中弄虚作假，隐瞒真实情况违规参加考试者一经发现将取消成绩；对以同等学力申请学位人员及规范化培训住院医师将取消学习资格。

（二）申请转博的研究生在考核结束并拟录取后，再填写《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登记表》，交各学院研究生主管办公室后，由各学院统一交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进入拟录取转博名单的研究生须于次年一次性通过北京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方可获得博士入学资格（深圳医院考生须通过广东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

（四）联系电话

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医学部分院培养办公室 82801157

- 附件：1. 2021年度北京大学医学部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专业学位研究生阶段考核报名资格审核要求
2. 2021年阶段考核工作安排表

北京大学医学部

2021年9月10日

